

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2023年8月30日分别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59)、《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60)。为更准确、更合理地进行信息披露,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对已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中主要相关内容进行更正。

二、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决定对荣亿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荣亿”)进行解散清算。2024年4月公司收到关于日本荣亿的《决算报告书》,发现公司实际持有日本荣亿股份为43.33%。公司已在2023年度审计过程中对日本荣亿由全资子公司改为联营参股公司进行核算,公司与日本荣亿发生的交易已作为关联交易核算并按规定披露,详见公司已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

由于上述日本荣亿控制权发生变化的事项,公司拟追溯调整2023年半年度对日本荣亿的核算方式,并按照2023年度审计结果,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部分相关数据进行会计差错调整。

为更加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在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现对此前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相关财务数据进行更正。

具体更正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2023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59）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60）

三、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复核，不断优化信息披露流程，持续改善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